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Huarong Asset Management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99)

擬啟動華融湘江銀行股權轉讓項目立項

本公告乃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擬啟動華融湘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融湘江銀行」，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股權轉讓項目立項，具體內容如下：

根據監管機構對金融資產管理公司逐步退出非主業的要求，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國有金融企業股權轉讓有關規定，本公司擬將持有的華融湘江銀行40.53%股權對外公開轉讓(「本次股權轉讓」)。本次股權轉讓方案具體內容如下：

- (1) 本次股權轉讓擬採取公開方式，在依法設立的省級以上(含省級)產權交易機構轉讓本公司所持華融湘江銀行股份(共計3,141,250,000股，股權佔比40.53%)。首次掛牌價格應不低於經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備案的資產評估結果，評估基準日確定為2021年9月30日。
- (2) 為便於本次股權轉讓方案順利推進，擬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並由董事會授權本公司董事長(「董事長」)及董事長授權經營層或其他人士，決定本次股權轉讓的具體事宜(包括但不限於股權轉讓比例、轉讓價格、轉讓時機、股權受讓方資格、股權轉讓協議等)，並可根據市場條件的變化進行調整，簽署需由本公司作為轉讓方簽署的相關法律文件，並辦理本次股權轉讓所必需的手續。

上述議案已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尚待股東大會審議批准。

本公司將於2021年12月2日(星期四)召開2021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0月18日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函及臨時股東大會通知。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本次股權轉讓詳情的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函，連同臨時股東大會的補充通告，將適時向本公司股東寄發。

待本次股權轉讓的主要條款釐定後，若本次股權轉讓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須予公佈的交易及／或第14A章關連交易，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要求另行履行披露及／或審議程序(如適用)。本次股權轉讓尚需取得相關監管機構的批准。

繼續暫停股份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自2021年4月1日上午九時正起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暫停買賣，待本公司滿足復牌條件，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進一步通知。本公司將適時進一步刊發公告。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最新進展，並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3.24A條每個季度公告更新其進展。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王占峰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21年11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占峰先生、梁強先生及王文杰先生；非執行董事趙江平女士、鄭江平先生、許諾先生及周朗朗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孝衍先生、邵景春先生、朱寧先生及陳遠玲女士。